「所以，弟兄们，我以神的慈悲劝你们，将身体献上，当作活祭，是圣洁的，是神所喜悦的；你们如此事奉，乃是理所当然的。」（罗马书 12： 1）

信主后的尊德明白了事奉神的真意，开始学习按着神的心意事奉爱他的主，服事起来心里满了喜乐。**「因为你们立志行事，都是神在你们心里运行，为要成就祂的美意。」（腓立比书 2： 13）**他越来越乐意向身边的人见证福音的好处，并邀请和陪伴未信耶稣的朋友参加教会的聚会。无论多忙，他都会把周三晚上腾出来，跟符珍一起参加教会的祷告会。周末他们一起看望教会的肢体，或精心准备菜肴，邀请单身的朋友们到他们家共享。他们还开放离教会步行只有十分钟的家，热情接待教会邀请的特别讲员和神的仆人。神一直恩待在他们家成立的团契，直到人数多到他们的家容纳不下，后来改到教会聚会。尊德总是第一个到教会，摆桌椅，预备聚会用的圣经、诗歌本或灯光音响，也是最后一个离开教会，确保聚会的桌椅归位，门窗关好，数年如一日，从未抱怨过。参加他们团契的留学生居多，流动性大，经常有人搬家。尊德便义不容辞地召集和指挥团契的其他弟兄帮忙。在搬运的过程中，身体略显瘦弱的他却从不偷懒，总是抢着扛抬重的东西，因此得了个“搬家队长”的称号。

有一天，教会的赵约翰牧师让尊德带领国语堂的主日崇拜。这对从小在乡下长大，几乎从未站过教会讲台的尊德来说无疑是个挑战，用他当时的话，是“赶着鸭子上架”。赵牧师鼓励尊德说，他已经为此祷告了一段时间了，他让尊德学习相信并顺服圣灵的带领。尊德和符珍一起藉着祷告来到神的面前，求神帮助尊德战胜内心的惧怕，赐给他当讲的话，让他的事奉能荣耀神。信实的神听了他们的祈求，用祂自己的话安慰了尊德：**「应当一无挂虑，只要凡事藉着祷告、祈求和感谢，将你们所要的告诉神。神所赐出人意外的平安，必在基督耶稣里，保守你们的心怀意念。」（腓立比书 4： 6-7）**感谢神，这次事奉的经历让尊德发现了他新的恩赐，拓展了他在教会服事神的路；他学会把重担交托给神，让神的大能大力庇护他，因为服事主的秘诀是：肯不肯在人，能不能在神。

在事奉神的过程中，神让尊德越来越清楚地看见传福音是主的命令，是主对每一位甘心跟随祂的门徒的要求和托付，也让他越来越能体会保罗的心：**「若不传福音，我就有祸了。」（哥林多前书 9： 16）**感谢神给尊德传福音的恩赐和热情以

及为神作见证的勇气。他不以福音为耻，一改在人前不苟言笑的作派，不再在意别人的看法。他从身边未信主的朋友、同学和同事做起，为他们的灵魂祷告，向他们讲述耶稣的救恩，回答有关信主的问题，见证神在他及他们一家人身上奇妙的恩典，领他们来教会聚会。他发现，向人传福音，分享信耶稣的好处是他的喜乐，也渐渐成为他生活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每当看到一个人信主，他的脸上都会现出孩子般由衷的笑容，并从心里为得救的灵魂感恩。

在一个春暖花开的季节里，尊德和符珍参加了赵牧师组织为期三天的周末短宣队，到位于印第安纳州的普渡大学向中国留学生及其家属传福音。周五的晚上是福音见证分享，每位短宣队员都为神作了信主的见证。周六一大早他们就起床灵修，之后大家同心为当天传福音的操练祷告。短宣队分成两人一组的小组分别探访当地正在慕道的中国留学生。那天尊德和符珍是一个小组，他们被安排探访一对国内来的夫妇。先生来美国拿到博士学位以后在普渡大学读博士后，在国内就开始接触基督信仰，已经慕道十一年，始终没有踏出信心的一步，比尊德还“顽固”。符珍那天没有说什么话，自始至终静静地在心里为他们二人祷告，求圣灵亲自动工。巧的是，这位博士后研究的领域跟尊德的很接近，加上两个人的文化背景相似，思考问题的角度也很一致，二人一见如故，彼此敞开心扉，相谈甚欢。最奇妙的是，博士后对基督信仰的大多数疑问，也是尊德信主前反复思考过的问题，幽默的神用曾经顽固的尊德成为祂福音的出口，成就了祂在顽固的博士后身上的救赎恩典。当年神对尊德执着的爱在这位新造的人身上再一次地体现出来。荣耀归于真神！**「古时耶和华向以色利显现，说：『我以永远的爱爱你，因此我以慈爱吸引你。』」（耶利米书 31： 3）**

二零零一年，尊德接受了加州圣塔巴巴拉一家生物公司的邀请，开始了新的工作。两个月之后，符珍辞去了芝加哥的工作，带着女儿也来到加州，一家人团圆。有一天，尊德看到符珍在更新她的个人简历准备找工作，就关切地说：「你已经工作了七年，辛苦你了。休息一段时间再找吧。」不料，来加州不到两个月符珍意外怀孕了，这对年近四十岁的她来说，一切都得重新来过，不免向尊德抱怨道：「神知道我正在找工作，为什么还硬塞给我们一个孩子呢？」尊德安慰她说：「这是神给你的新工作，而且还是个 24/7（全天候）！」十三岁的女儿也兴奋地帮腔：“Don’t worry, Mom！ We three adults can take care of one little baby!”（妈妈，不怕。我们三个大人能照看好一个小婴儿的！）符珍当晚的心里还是七上八下，辗转不能入眠，直到第二天清早，她随意翻开圣经，神的话蓦然跳入她的视野，她的心立时得了安慰：**「儿女是耶和华所赐的产业，所怀的胎是祂所给的赏赐。」（诗篇 127： 3）**

作为两个孩子的爸爸，尊德晓得做父亲的责任。他虽然在孩子面前话不多，却像蜡烛一样默默地为他们奉献。孩子们面临困难和挑战时，他会轻轻拍拍他们的肩膀；取得成就时，他会欣然地微笑；就连偶尔下厨做的简单饭菜，也会让孩子们吃出父爱的味道。作为基督徒父亲，他更知道把孩子从小领到神面前的重要性。自从信主以后，他几乎从不间断地带领家人参加主日崇拜和教会的聚会。他努力按着圣经**「你们作父亲的，不要惹儿女的气，恐怕他们失了志气。」（歌罗西书 3 ： 21）**的教导与孩子们相处，遇到问题时总会心平气和地跟他们讲道理，一起祷告，寻求神的引导和帮助。虽然他很少跟两个孩子红过脸，在孩子们心中，他们拥有山一般的父爱，含蓄，沉稳，坚实而深邃。

尊德信主之前曾不断地给自己设定奋斗目标，达标以后心里很快会感到莫名的惆怅，因为属世的一切都不能满足他心灵的需要。信主后，……**「至于我和我家，我们必定事奉耶和华。」（约书亚记 24 ： 15）**成了他最喜欢的经文之一，还不止一次地跟符珍讨论过建立家庭祭坛的重要性。他没有因繁忙的科研工作暂缓或暂停教会的事奉，反而坚持参加每周三晚上教会的祷告会。上高二的女儿清晰地记得小时候跟着父母一起服事的情景。那时候，尊德和符珍带着女儿去祷告会，大人们在祷告时，她总是默默地在一旁读书。她没有忘记弟弟出生前对妈妈的承诺，放学后抢着给弟弟换尿布、喂食，陪弟弟玩。只有一件事她始终拒绝做的，就是出了家门不抱弟弟或推弟弟，怕别人以为她是十几岁的小妈妈。她也体谅全天候妈妈的辛苦，有一天主动请缨，对妈妈说：「以后周三晚上你可以和爸爸一起参加祷告会，我来照看弟弟。」她说到做到，直到离家上大学的时候。随着对神恩典的经历不断加增，和对受洗及加入教会的意义的认识，女儿在爸爸的鼓励下，决志奉耶稣的名接受浸礼，成为基督教会的一员。看着站在浸池中的女儿，尊德的眼里噙着欣慰的泪花。

感谢主，常常带领还未认识耶稣的人来到尊德一家成长的教会。圣塔巴巴拉附近有一个电脑软件开发公司，将近一半的员工是中国人。作为城市里唯一一间华人教会，弟兄姊妹义不容辞地承担起向那些人传福音的事工。在一次午夜时分，尊德和符珍开车载一对年轻的慕道夫妇到城市郊外的山顶观看流星雨。出门的时候星星被厚厚的云层遮盖，车接近山顶时，乌云被甩在半山腰，抬头一望，满天的星斗清晰地闪烁在他们眼前。这时，**「务要传道，无论得时不得时，总要专心。」（提摩太后书 4 ： 2）**的经文出现在尊德的脑海里，他立即抓住时机，跟他们分享了

《云上太阳》的诗歌，告诉这对无神论夫妇：「不相信神的人，心里的疑惑就像我们脚下的云，遮住了心灵的眼睛，让他们怀疑有神。其实，神的存在是不以人的主观意志为转移的客观事实。」后来，圣灵继续在这对夫妇心里动工，他们双双认罪悔改，成为神的儿女，并在他们的信主见证中提到那天午夜我们一起看流星雨的经历。

二零零六年，尊德开始申请一份位于洛杉矶一家研究院的工作，其研究课题与尊德的科研兴趣十分相符，问题是这份工作提供的工资比他在圣塔巴巴拉的生物公司所给的要低将近两万美金。为此，他跟符珍商量，想听听她的看法。跟他生活了二十年的妻子深谙先生是个热爱自己的事业胜于金钱的人，便毫不犹豫地鼓励他申请。夫妻二人为这份新的工作一起来到神的面前，寻求主的旨意。祷告后内心的平安，加上符珍的理解和支持，让尊德确信神会为他新的工作开路。他毅然放弃了在圣塔巴巴拉生物公司的工作，于当年的夏季举家迁到洛杉矶。

感谢神的带领，让尊德一家很快在洛杉矶众多的华人教会当中找到亚凯迪亚华人浸信会（当时称培城国语浸信会）。第一次踏进培城的情景对符珍来说，依然历历在目。尊德和符珍都非常喜欢李约翰牧师的证道，他正统的神学观点，朴实无华的讲道风格，还有对会众灵里的启发让他们夫妇在听道过程中感受到圣灵的同在和恩膏。聚会的主日当天，共有包括李牧师等七位弟兄姊妹主动上前热情地跟他们二人握手问候，让他们感受到这是一间有神和弟兄姊妹主内相爱的教会，清楚地知道这间教会是神为他们预备的属灵的新家，直到今日。半年以后，他们跟教会的弟兄姊妹熟稔起来，这时候同时有三个家庭都向尊德提出成立一个新的团契小组的建议。尊德和符珍经过一段时间的祷告，加上有李牧师即时鼓励的印证，尊德给新的团契起名“溪边树”，每周五的晚上开放他们的家并带领聚会。如今的“溪边树”依然蒙神的祝福，弟兄姊妹在爱中彼此造就，有神话语的滋润，叶子也不枯干。

「嗐！你们有话说：『今天明天我们要往某城去，在那里住一年，作买卖得利。』其实明天如何，你们还不知道。你们的生命是什么呢？你们原来是一片云雾，出现少时就不见了。」（雅各书 4 ：13-14）圣经上的话说得不错，人类始祖亚当和夏娃违背神的诫命偷吃禁果被逐出伊甸园，人与神的关系中断，罪的后果就是身体与灵魂的灭亡。如今，所有亚当不认识神的后代，包括我们家里最亲近的人和我们的朋友，每天只为今生的事物忙碌。像当年诺亚时代洪水来临之前的人一样，他们感觉岁月静好，对自己的罪以及罪所带来的后果不清不楚，至于神将来在天上

对每个曾经生活在世上的活人、死人施行最终的审判更是浑然不知。

早在二零零五年，符珍在国内的大姐写信告诉他们，一向身体健康、事业有成的大姐夫在单位每年的例行体检中发现肝脏有肿瘤，切片检查确定是恶性的。听到这个不幸的消息，尊德和符珍开始特别为大姐夫的救恩代求。第二年，尊德利用回国探亲的机会向他传福音。他虽然碍着面子没有当面拒绝，看得出他当时并没有听到心里去。二零零八年，大姐打电话告知，大姐夫肝癌复发，已经病入膏肓。迫切祷告之后，尊德心里有感动，跟大姐夫约定好，每天早上美西时间五点到六点钟，国内晚上八点到九点钟，在电话上跟他分享耶稣基督的福音，这次大姐夫居然立刻同意了。神做事有定时！就在那几天，神不断把大批的人一步步走向永远烧着火的地狱的悲惨画面映在尊德的脑海里，圣灵每天恩膏他的口，帮助他将主耶稣十字架上的救赎恩典完整清晰地讲述出来；与此同时，神的灵也在大姐夫的心里动工，赐给他渴慕的心，每天晚上八点之前洗漱完毕，让大姐帮他把手机放到枕边，八点钟电话铃一响，他就从头到尾认真地听太平洋那端尊德的讲述。到了第七天，当尊德问他是否相信耶稣为他死而复活并愿意接受祂的救恩时，他毅然用微弱的声音跟着尊德做了决志祷告，归入主耶稣基督的名下。听大姐说，大姐夫作了决志祷告后的第二天就说不出话来，第三天以后开始昏迷，一周过后与特别恩待他的主耶稣同在乐园里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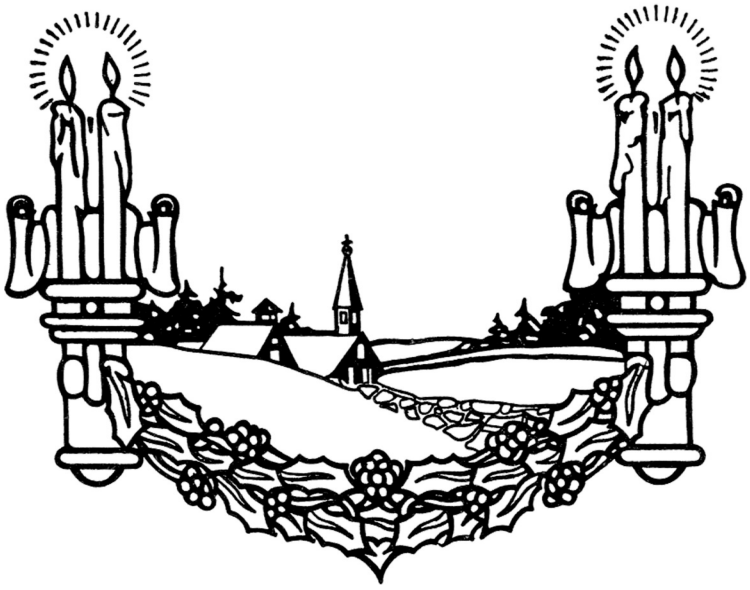
信主之前的尊德从未尝到过真喜乐的滋味，感谢耶稣成为尊德的喜乐！世上再没有比带领一个人信主更让他为之雀跃，也没有比为神作见证更让他乐意去做的事。**「然而我今日成了何等人，是蒙神的恩才成的……」（哥林多前书 15 ： 10a）**神是信实的，这些年来，尊德没有因为花了些时间在教会的事工上而影响或怠慢了工作，也没有因为从未停止为神的家奉献而缺乏过。他常说的一句话是：「对神小气的人是愚蠢的人。」感谢主，让尊德在满有宣教意向的培城国语浸信会（如今的亚凯迪亚华人浸信会）成长，看到多位年长的弟兄姊妹，如癌症患者朱力达弟兄，为拓展神的国度奔波在东欧的宣教路上，尊德被这群爱主的老年人的宣教热忱所感动：「教会的中、青年人在哪里呢？」这么多年来，神一直在尊德身上做雕凿、修剪、装备的圣工，他信主前后的变化见证了改变生命的神在尊德，一个蒙恩的罪人，一个在基督里新造的人身上施行的奇妙作为！